

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、2025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基本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王蒙先生、许沥文女士、王成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、刘迪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因内部工作调整原因，现指派赵传业先生替换许沥文女士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指派刘勇先生替换刘迪先生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蒙先生、赵传业先生、王成先生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刘勇先生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赵传业，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未签署过上

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刘勇，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精达股份、众源新材、恒源煤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赵传业先生、刘勇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10日